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-9744
承辦人：許惠婷
電話：02-23979298#552
E-Mail：hthsu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1300156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13D009190_1_15085804147.pdf、113D009190_2_15085804147.pdf）

主旨：「職場性騷擾申訴處理指導手冊」業經勞動部修正，並置於該部就業平等網-便民服務專區（網址：https://eeweb.mol.gov.tw/）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勞動部113年5月8日勞動條5字第1130148056A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[含行政院秘書長,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]、行政院直屬三級機關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5/15 12:38:05